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函

地址：100026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
聯絡人：張庭豐
聯絡電話：02-23431700#2328
電子信箱：tf.chang@bsm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經標標準字第11520000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。網址
<https://docdl.bsmi.gov.tw/DL>) 識別碼：A6T0BHQT。

主旨：檢送經濟部114年12月19日經授標字第11453001870號公告
國家標準(含制定及修訂重點，如附件)，請惠予轉知所屬
相關機關、團體或廠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公布修訂CNS 61「卜特蘭水泥」及CNS 3090「預拌混凝土」國家標準共2種。
- 二、有關上述國家標準內容，可逕至本局國家標準(CNS)網路服務系統網站(網址<https://www.cnsonline.com.tw>)線上查詢及付費下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內政部、內政部地政司、內政部建築研究所、內政部消防署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、交通部、交通部公路局、交通部公路局工程材料技術所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交通部鐵道局、環境部、環境部資源循環署、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能源署、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、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、臺北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國家圖書館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學會、台灣省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台灣區水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水泥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預拌混凝土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資源再生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、財

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商品檢測驗證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、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混凝土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行政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度量衡行政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綜合企劃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技術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度量衡技術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新竹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院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資訊技術分公司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

收文	115	年	1	月	20	日	第	71	號
承辦人	秘書	主委	任員	財務	常務	理事	長		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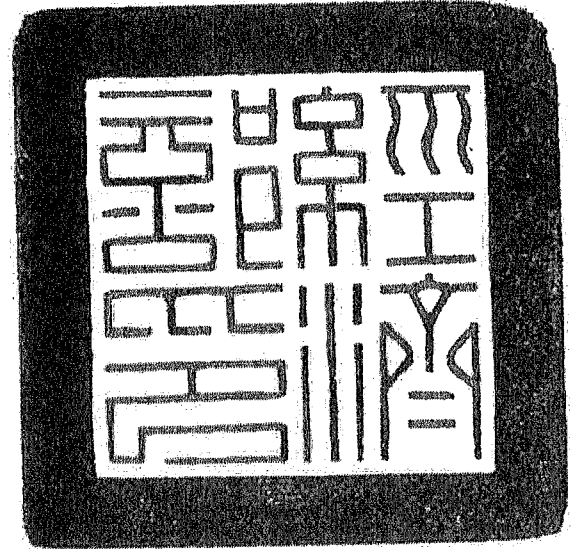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經授標字第11453001870號
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告修訂CNS 61「卜特蘭水泥」國家標準等二種。

依據：國家標準制定辦法第十四條。

公告事項：修訂國家標準二種(如目錄)。

部長 龔 明 鑫

本案授權標準檢驗局決行

裝

訂

線

國家標準公告目錄

修訂國家標準目錄

總號	類號	標準名稱
⦿ 61	R2001	卜特蘭水泥
⦿(引)		Portland cement
(應)		
⦿(引) 3090	A2042	預拌混凝土
		Ready-mixed concrete

⦿:正字標記品目;⦿(引):正字標記產品引用標準;(應):應施檢驗商品

經濟部 114 年 12 月 19 日經授標字第 11453001870 號公告國家標準修訂重點

標準總號	CNS 61
標準名稱	卜特蘭水泥
英文名稱	Portland cement
修訂重點概要	1.本標準適用於 10 種型別之卜特蘭水泥。 2.主要修訂內容 參考 JIS R5210:2009/AMENDMENT 1:2019，將「氯離子(Cl⁻)最大值 %」規定由表 2 任選規定移至表 1 標準規定，並將其 I 型及 IA 型水泥氯離子最大值由「0.024」修訂為「0.035」。

標準總號	CNS 3090
標準名稱	預拌混凝土
英文名稱	Ready-mixed concrete
修訂重點概要	1.本標準適用經製造並交貨給買方時仍在新拌混凝土之預拌混凝土。預拌混凝土出廠之品質應依本標準規定或由買方指定。當買方之要求與本標準有所差異時，應以買方要求為優先，預拌混凝土製造商應負責至買方指定交貨地點之運輸設施(或預拌車)卸料處為止，其後之泵送、澆置、搗實、養護及保護等工作，不適用本標準。 2.主要修訂內容 (1)參考 JIS A5308:2024，將表 7 鋼筋混凝土之新拌混凝土中最大水溶性氯離子含量由「0.15 kg/m³」修訂為「0.30 kg/m³」。 (2)為避免表 7 規定被誤用，故於表 7 備考增列「硬固混凝土中水溶性氯離子含量限值不適用於本表規定。」